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成功案例教育資料

壹、案由：

於 114 年 7 月 28 日○時○分，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接獲民眾報案指稱士林區一處住宅有警報聲響且有冒黑煙情形，本局立即派遣救災車輛前往。經消防分隊確認現場為延長線電線短路產生黑煙啟動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屋主聽聞警報聲響立即撥打 119 報案及使用滅火器滅火。

貳、火災概要：

- 一、時間：114 年 7 月 28 日○時○分。
- 二、地點：臺北市士林區社中街○巷○弄○號○樓。
- 三、建築物情形：地上 5 層，RC 建築物，住宅用途。
- 四、起火處、起火原因：臥室、電氣因素。
- 五、人員避難情形：無。
- 六、初期滅火：屋主聽聞警報聲響立即使用滅火器滅火。
- 七、消防人員搶救過程：消防人員進入屋內放水降溫。
- 八、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動作情形：
 - (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裝設於客廳天花板 1 只。
 - (二)延長線電線短路導致產生黑煙，裝設於客廳天花板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偵知發報聲響。
- 九、人員傷亡：無。

參、檢討分析：

- 一、住警器裝設時間：本件成功預警案例為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於 112 年 4 月 25 日執行「112 年本府補助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補助裝設。
- 二、本件火災原因為延長線電線短路引發火災。
- 三、延長線電線短路導致產生黑煙，因有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示警，屋主報案通知消防隊到場及使用滅火器滅火。

肆、策進作為：

- 一、宣導民眾家中老舊電器應更換或妥善維護，並遵守「五不一沒有」口訣，包括「用電不超過負載」、「電線不綑綁折損」、「插

頭不潮濕污損」、「電源插座不常插」、「電器旁不放物品」以及「沒安全標章的電器，千萬不要使用」，能有效降低火災發生風險。

- 二、宣導民眾住家勿堆積大量雜物或易燃品，避免火災發生時造成火勢迅速蔓延及產生大量濃煙或影響逃生動線。
- 三、內部隔間、地板、天花板等裝潢，應使用不燃或耐燃材料，勿使用易燃之木質材料及易導熱鐵皮作為隔間之裝潢。
- 四、發現火災時，應大聲喊失火了並撥打 119 通報消防局，火勢過大無法自行滅火時，切勿持續嘗試滅火，應儘快逃生。
- 五、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應定期維護保養(每月至少自行檢測 1 次)，以保持功能正常，確保民眾生命安全。

伍、現場平面圖：



陸、現場照片：



圖一：起火處(臥室)



圖二：住警器動作情形(客廳天花板)

柒、防範宣導：

一、FB 宣導情形：

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share/p/1E4sANocpd>

 **臺北市消防局** 13分鐘 · 🌐

今(28)日上午於士林區社中街一處民宅🏠發出住警器警報聲響🔊，屋主聽聞住警器聲響查看後發現寢室冒出陣陣濃煙🔥，立即使用滅火器初期滅火並撥打電話📞至119報案。

消防人員到達現場發現電線起火引燃床墊，屋主已使用滅火器撲滅，立即灑水降溫並通風排煙，幸好屋內有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發出警報聲響，屋主及時逃生，未釀成更大災害及損失👍👍👍

👮消防局提醒民眾：

#防範電氣火災5不1沒有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nTt0w0ztPgE>

#住警器偵知火災發出警報 及早逃生保平安

#住警器資訊網

<https://www.rfd119.119.gov.taipei/>

 **不要讓悲劇重演！**
安裝住警器守護家人

依「臺北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規定，依法無須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住宅，應全面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違規者將處新臺幣6千元以上3萬元以下罰鍰。

安裝住警器

老舊公寓住宅眾多，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於夜間睡覺時及早發出警報聲響叫醒住戶逃生，以免火災造成人命傷亡且降低住宅火災死亡事件。故依消防法第6條規定，不全設備設置標準應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住宅場所，應。

如何購買

大賣場、量販店、消防安全器材販賣店或網路商店等場所向公司詢問購買，購買前要注意產品種類及是否張貼「內合格標示」，購買後儘快依說明書自行安裝於家中，以

保養住警器



裝設位置注意事項



一、定期檢查電池，可透過電池盒蓋，確認測試，如發現電池年限，應進行更換電池或更換電池。

消防局 關心您
27287888 分機6115



二、居家訪視宣導情形：

